

证券代码：600151 证券简称：航天机电 公告编号：2010—030

##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10 年度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参与本次配股的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承诺在本次配股新发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参与本次配股的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以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如在本次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卖出其所持股票，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变动遵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执行。

#### 二、股票上市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13 号文核准。

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 2010 年 7 月 2 日航天机电总股本 748,544,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 224,563,200 股，实际配股增加的

股份为 208,930,730 股。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次配售的 208,930,730 股 A 股将于 2010 年 7 月 19 日上市。

本次配股股份将于上市流通前到达投资者账户，敬请投资者注意查询。

本次配售股票的上市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 1、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2、上市时间：2010 年 7 月 19 日
- 3、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 4、股票代码：600151
- 5、本次配股完成后总股本：957,474,730 股
- 6、本次配股新增上市股份 208,930,730 股，均为无限售股份
-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本公司股份已全流通，无流通限制
- 8、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9、上市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Shanghai Aerospace Automobile Electromechanical

Co.,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公司股票代码：600151

法定代表人：姜文正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61845

注册时间：1998-05-28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榕桥路 66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漕溪路 222 号航天大厦南楼

邮政编码：200235

联系电话：021-64827176

传真号码：021-64827177

公司互联网网址：[www.saae-ch.com](http://www.saae-ch.com)

公司电子信箱：[saae@saae-ch.com](mailto:saae@saae-ch.com)

公司经营范围：卫星及卫星应用、运载火箭应用及其他民用航天相关产品的研制开发，汽车空调器、传感器、电机、自动天线等汽车零部件、机械加工及设备、电子电器、通讯设备、家用电器等产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本企业包括本企业控股的成员企业，太阳能电池专用设备，太阳能发电、特种气瓶（限纤维全缠绕铝内胆气瓶），复合材料制造应用（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配股发行前 持股数（股） （2010年7月2日）	本次配股发行后 持股数（股） （2010年7月12日）	股份增减数 （股）
姜文正	董事长	-	-	
陆本清	董事	-	-	
查炳贵	董事	-	-	
左跃	董事兼总经理	-	-	
柯卫钧	董事兼副总经理	-	-	
梁浩宇	董事	-	-	
吕红兵	独立董事	-	-	
余卓平	独立董事	-	-	
陈亦英	独立董事	-	-	
毛以金	监事长	-	-	
何卫平	监事	-	-	
傅彤凯	监事	-	-	
戴志丰	监事	-	-	
瞿建华	副总经理	65,894	19,768	85,662
王厚铨	副总经理	-	-	
林思江	副总经理	-	-	
徐杰	财务负责人	-	-	

王慧莉	董事会秘书	-	-
-----	-------	---	---

(三) 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主要股东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以下简称“上航总”）持有公司股票 377,430,178 股，占航天机电总的 50.42%。上航总未将其持有的航天机电股份进行质押。

(1) 成立日期：1993 年 6 月 1 日

(2) 法定代表人：朱芝松

(3) 注册资本：21,932 万元

(4)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368 号二楼

(5) 经营范围：航天产品（专项规定除外）、通用设备、金属加工机械、汽车配件、家用电器的制造，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国家专营、专项规定项目除外），计算机软件，经济信息咨询。

截至配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航总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1) 成立日期：1999 年 7 月 1 日

(2) 法定代表人：马兴瑞

(3) 注册资本：903,544 万元

(4)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八号

(5)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战略导弹、战术地对地导弹、防空导弹、各类运载火箭、各类卫星和卫星应用系列产品、卫星地面应用系统与设备、雷达、数控装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设备、保安器材、化工材料、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医疗器械、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航天技术科研开发、技术咨询；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货物仓储；专营国际商业卫星发射服务

本次发行完成后，截至 2010 年 7 月 13 (T+8) 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名次	股东名称	持股量（股）	持股比例（%）
----	------	--------	---------

1	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	490,659,232	51.25%
2	上海新光电讯厂	45,617,029	4.76%
3	上海航天有线电厂	45,054,498	4.71%
4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09,734	0.54%
5	上海仪表厂有限责任公司	3,438,778	0.36%
6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54,236	0.26%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77,010	0.22%
8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集合类资金信托 R2008JH022	1,950,029	0.20%
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混沌 2 号证券投资	1,599,360	0.17%
10	上海市建工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508,814	0.16%

(四) 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前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配股发行前		配股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48,544,000	100.00%	957,474,730	100%
其中：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	377,430,178	50.42%	490,659,232	51.25%
<b>股份总数</b>	<b>748,544,000</b>	<b>100.00%</b>	<b>957,474,730</b>	<b>100%</b>

四、本次股票发行情况

(一) 发行数量：实际发行 208,930,730 股

(二) 发行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 6.18 元/股。

(三)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四) 募集资金总额：1,291,191,911.40 元。

(五) 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每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机构保荐费、承销费、中介机构费以及其他费用）合计 29,880,838.41 元，每股发行费用为 0.14 元。

(六) 募集资金净额：1,261,311,072.99 元。

(七) 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出具了验资报告（东会验[2010]第 1205 号）。

#### 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自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六、上市保荐人及意见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项目保荐代表人：施继军、陈于冰

项目协办人：曾建

项目组成员：董建明、李卉、马泓波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68876330

保荐人推荐意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发行人上市文件所载的资料进行了核实，确保发行人本次配股的股份符合上市的基本条件，同意推荐发行人本次配股的股票上市。

**发行人：**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15 日